

**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  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1年8月8日在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1000号十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1年7月28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郭应伟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3名，实际到会监事3名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审议认为：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1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二、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根据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，2011 年上半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81,351,551.43 元，按照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提取 10% 的法定盈余公积 18,135,155.14 元后，2011 年上半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3,216,396.29 元，加上 2010 年未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 208,999,843.89 元，2011 年上半年度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72,216,240.18 元。

公司拟以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415,763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.20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红利 133,044,160.00 元。

本次股利分配后母公司会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239,172,080.18 元，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本次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。

监事会审议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和政策的规定，有利于中小股东的利益保障，利润分配有利于全体股东享受公司成长的成果及股东价值的最大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一年八月十日